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备考财务报表
审阅报告
天职业字[2015]15772-1 号

目 录

审阅报告	1
备考财务报表	2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5

审阅报告

天职业字[2015]15772-1 号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人神公司”）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唐人神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公允反映唐人神公司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4,018,273.52	190,838,446.17	七、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7,862.00	774,360.00	七、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28,350.92	3,129,941.10	七、3
应收账款	177,464,359.03	140,841,273.15	七、4
预付款项	134,326,696.47	173,888,510.48	七、5
△应收保费	516,398.40	153,585.00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00,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6,133,128.41	68,905,568.94	七、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3,773,912.45	770,471,190.87	七、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2,618,526.18	85,343,913.88	七、8
流动资产合计	1,441,607,507.38	1,434,746,789.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380,588.60	13,380,588.60	七、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7,420,643.16	138,437,504.24	七、1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68,156,383.27	1,494,791,337.83	七、11
在建工程	177,168,178.64	159,376,990.98	七、12
工程物资	48,600.34	487,105.8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31,048,547.78	37,533,533.48	七、13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2,078,846.19	413,440,654.93	七、14
开发支出			
商誉	818,968,160.26	818,968,160.26	七、15
长期待摊费用	26,857,759.10	30,212,429.84	七、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93,793.56	16,212,898.14	七、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37,691.64	5,964,886.15	七、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03,359,192.54	3,128,806,090.27	
资产总计	4,544,966,699.92	4,563,552,879.86	

法定代表人：陶一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双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双胜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3,844,852.45	733,956,849.87	七、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七、21
应付账款	348,697,023.38	377,820,602.32	七、22
预收款项	104,958,130.97	96,444,314.46	七、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9,479,092.78	42,489,663.09	七、24
应交税费	39,555,558.75	38,446,613.86	七、25
应付利息		2,130,333.00	七、2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4,729,323.75	209,175,009.18	七、2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1,582,939.68	1,465,789.68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17,000,000.00	七、2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27,846,921.76	1,533,929,175.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0,100,000.00	363,100,000.00	七、2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212,000.00	5,491,000.00	七、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00,000.00	1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114,941.67	23,683,391.67	七、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526,941.67	392,374,391.67	
负 债 合 计	1,798,373,863.43	1,926,303,567.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1,004,249.00	481,004,249.00	七、32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02,639,092.83	1,302,639,092.83	七、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2,832.99	169,120.03	七、3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5,864,059.95	155,864,059.95	七、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6,859,320.96	468,087,745.53	七、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6,529,555.73	2,407,764,267.34	
少数股东权益	300,063,280.76	229,485,045.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6,592,836.49	2,637,249,312.7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4,544,966,699.92	4,563,552,879.86	

法定代表人：陶一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双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双胜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7,647,522,679.55	10,591,973,013.07	
其中：营业收入	7,643,287,936.51	10,590,202,833.72	七、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4,234,743.04	1,770,179.3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75,752,926.45	10,407,079,008.91	
其中：营业成本	6,900,034,677.78	9,572,692,944.72	七、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17,150.00	239,624.68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69,017.50	2,429,997.21	七、38
销售费用	291,880,525.43	437,921,517.84	七、39
管理费用	235,170,835.49	321,344,617.37	七、40
财务费用	39,412,129.18	64,298,991.42	七、41
资产减值损失	7,668,591.07	8,151,315.67	七、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180.00	133,880.00	七、43
投资收益	-19,365,291.64	7,414,323.45	七、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984,861.08	8,046,113.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252,281.46	192,442,207.61	
加：营业外收入	44,576,608.22	25,728,769.05	七、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544,140.31	1,457,873.53	
减：营业外支出	4,845,020.10	15,435,684.14	七、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50,176.69	7,531,960.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983,869.58	202,735,292.52	
减：所得税费用	38,013,580.66	55,384,647.02	七、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970,288.92	147,350,645.5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013,755.43	91,448,608.68	
少数股东损益	60,496,533.49	55,902,036.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87.04	-160,623.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87.04	-160,623.4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87.04	-160,623.4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87.04	-160,623.4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3,964,001.88	147,190,022.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007,468.39	91,287,985.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496,533.49	55,902,036.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4	0.19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3	0.191	

法定代表人：陶一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双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双胜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历史沿革、所处行业、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人神”“公司”、“本公司”）的前身是由株洲市饲料厂和注册于香港的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的湖南湘大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9 月 11 日。

1997 年 12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出具《关于湖南湘大实业有限公司改组为外商投资股份公司的批复》（[1997]外经贸资一函字第 692 号），同意湖南湘大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湖南湘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340 万元，发起人株洲市饲料厂、香港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上海新杨饲料工业有限公司、株洲肉类联合加工厂、株洲唐人神油脂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湖南湘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0%、35%、10%、3%、2%的股份。

2000 年 8 月 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批准“湖南湘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湖南湘大唐人神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0 年 10 月 1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批准“湖南湘大唐人神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湖南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 10 月 20 日，湖南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以每股 1.865 元的价格定向增发 2,500 万股，增资后注册资本由 5,340 万元变更为 7,840 万元。2003 年 4 月 21 日，商务部出具了《关于同意湖南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的批复》（商资一函[2003]52 号），同意上述增资。

2004 年 10 月 26 日及 2004 年 12 月 11 日，分别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及国家商务部批准，“湖南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以每股 3.10 元的价格定向增发 1,093 万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8,933 万元，总股本为 8,933 万股。2006 年 5 月 12 日，商务部下发《商务部关于同意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的批复》（商资批[2006]1166 号），同意上述增资。

200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 200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以每股 7.50 元的价格定向增发 1,367 万股，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10,300 万元。2008 年 3 月 26 日，湖南省商

务厅出具了《湖南省商务厅关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的批复》（湘商外资〔2008〕10号），同意上述增资。

2011年3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31号文（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00万股，于2011年3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本总额为13,800万股。

2012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1年年度现金分红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13,800万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7,600万股。

2013年4月22日，公司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2年年度现金分红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7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8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27,600万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1,400万股。

2013年5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股票期权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91名激励对象在公司的第一个行权期内可行权6,786,000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6.67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2,078.60万股。公司已于2013年9月1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本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分别购买龙秋华、龙伟华合计持有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华农牧）90%的股权，以及李职、深圳启智英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联投资）、深圳和谐乐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耕投资）、李泽燕及朱婉艺合计持有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利美英伟）90%的股权。具体情况见二、资产重组情况介绍。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有限条件的流通股份	6,021.8249	12.52
无限条件的流通股份	42,078.6000	87.48
<u>总 计</u>	<u>48,100.4249</u>	<u>100.00</u>

本公司属饲料行业、屠宰及肉类加工行业、种猪行业，经营范围：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养殖畜禽种苗以及上述产品自销。主要产品为饲料、肉制品、动物保健品、牲猪等。

法定代表人：陶一山先生。

2.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注册地址：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

组织形式：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饲料事业部、肉类事业部、行政事务中心、人力资源中心、财务信息中心、战略发展部、工程部、种苗中心、证券部、审计部等部门，拥有 89 家子公司。

3. 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人神控股，原名：株洲成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4 月 11 日更名），持有 104,419,495 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占公司 21.71%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陶一山，陶一山持有湖南山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70%股权，陶一山之子陶业作为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湖南山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0%股权，由此陶一山实际控制湖南山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陶一山通过湖南山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控制了唐人神控股 59.87%股权，进而间接控制唐人神 21.80%的股份。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二、资产重组情况介绍

1. 资产重组情况介绍

本次交易方案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根据本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支付现金作为对价，购买龙秋华、龙伟华合计持有龙华农牧 90%的股权。其中：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方式向龙秋华购买持有龙华农牧 76.50%的股权；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支付现金 4,300.00 万元的方式向龙伟华购买持有龙华农牧 13.50%的股权。

本次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交易标的交易价格为 44,100.00 万元，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审议本次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10.0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本次拟向龙华农牧股东龙秋华预计发行 37,187,500 股股份，拟向龙伟华预计发行 2,296,626 股股份（最终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龙华农牧 90%的股份，龙秋华、龙伟华成为本公司的直接股东，唐人神控股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根据本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支付现金作为对价，购买李职、英联投资、乐耕投资、李泽燕及朱婉艺合计持有比利美英伟 90%的股权。其中：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支付现金 7,425.00 万元的方式向李职购买持有比利美英伟 55.00%的股权；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方式向英联投资购买持有比利美英伟 17.00%的股权；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方式向乐耕投资购买持有比利美英伟 13.00%的

股权；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支付现金 405.00 万元的方式向李泽燕购买持有比利美英伟 3.00% 的股权；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支付现金 270.00 万元的方式向朱婉艺购买持有比利美英伟 2.00% 的股权。

本次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交易标的交易价格为 29,000.00 万元，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审议本次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10.0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本次拟向比利美英伟股东李职预计发行 10,215,277 股股份，拟向英联投资预计发行 5,434,523 股股份，拟向乐耕投资预计发行 4,155,753 股股份，拟向李泽燕预计发行 557,539 股股份，拟向朱婉艺预计发行 371,031 股股份（最终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比利美英伟 90% 的股份，李职、英联投资、乐耕投资、李泽燕及朱婉艺成为本公司的直接股东，唐人神控股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 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华农牧）于 2005 年 8 月 9 日经茶陵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原名茶陵县龙华畜牧有限责任公司，2008 年 10 月 24 日更名），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30224000000397；注册地址：茶陵县下东乡金星村 16 组；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龙秋华；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情况：

龙华农牧于 2005 年 8 月由龙秋华出资人民币 70 万元，龙伟华出资人民币 30 万元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经株洲正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株正信验字(2005)第 061 号验资报告。

2006 年 2 月龙秋华增资人民币 2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 万元，业经株洲正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株正信验字(2006)第 021 号验资报告。

2006 年 12 月龙秋华增资人民币 7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业经株洲正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株正信验字(2006)第 087 号验资报告。

2007 年 12 月龙秋华增资人民币 1,965.50 万元，龙伟华增资人民币 34.5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 万元，业经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攸县分所审验并出具湘建攸会(2007)验字第 050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4 月龙秋华增资人民币 1,969.90 万元，龙伟华增资人民币 30.1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 万元，业经株洲天展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株天展验字(2009)第 031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5 月根据股权转让协议，龙秋华将其名下持有的公司 11.61% 的股权（对应 580.40

万元出资)以 580.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龙伟华,同时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经数次增资及股权转让,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股东名单及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元)	出资比例(%)
龙秋华	43,250,000.00	86.50
龙伟华	6,750,000.00	13.50
<u>合 计</u>	<u>50,000,000.00</u>	<u>100.00</u>

公司属于牲猪养殖行业,经营范围:种猪繁殖;牲猪养殖、销售;饲料加工;果树种植销售。主要产品为牲猪。

3. 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塘尾社区建安路高新科技园第一栋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47875R

法定代表人:李职

公司类型: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2). 公司历史沿革、所处行业、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

①、2000 年 1 月 26 日设立登记,注册资本港币 210 万元

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利美英伟公司”、“公司”、“本公司”)前身为深圳比利美英伟营养饲料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0 年 1 月 26 日,初始使用名称“比利美英伟营养饲料(深圳)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港币 21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此次出资分别于 2000 年 3 月 20 日、2000 年 4 月 3 日经高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深高会外验字(2000)第 019 号”、“深高会外验字(2000)第 034 号”验资报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港币元)	股权比例(%)
亚洲英伟有限公司	1,260,000.00	60.00
比利美香港有限公司	840,000.00	40.00
<u>合 计</u>	<u>2,100,000.00</u>	<u>100.00</u>

②、2003 年 9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债转股增资

2002 年 8 月，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比利美香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40%股权转让给亚洲英伟有限公司；同意亚洲英伟有限公司将其借给公司借款中的 72.83 万美元转为增加的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美元，投资总额为 113.17 万美元。

2003 年 3 月 21 日，比利美香港有限公司与亚洲英伟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比利美香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40%股权以 84.00 万港币的价格转让给亚洲英伟有限公司。

2003 年 6 月 11 日，深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深外经贸资复[2003]2113 号文《关于外资企业“比利美英伟营养饲料（深圳）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增资的批复》同意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

2003 年 6 月 21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分局下发（深）汇资核字第 8440300200300059 号《国家外汇管理局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核准件》核准公司此次 72.83 万美元外债转资本金事宜，外债编号分别为：20010919482001、200109191482002、200109191482003。

2003 年 7 月，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业经深圳市长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深长验字（2003）第 363 号《审计报告》，外管局深圳分局亦对此次验资出具了 71524787501 号《外资出资情况询证函》。2003 年 9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股权比例（%）
亚洲英伟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u>合计</u>	<u>100.00</u>	<u>100.00</u>

③、2005 年 8 月，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2005 年 6 月，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 200.00 万美元，投资总额增加至 285.00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于主管部门批准之日起一年内以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2005 年 6 月，深圳市贸易工业局下发了深贸工资复[2005]0629 号文《关于外资企业“比利美英伟营养饲料（深圳）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公司此次增资事项。

2005 年 8 月 17 日、2005 年 8 月 22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分局分别出具了编号为（深）汇资核字第 0300200500078 号《国家外汇管理局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核准件》和编号为 715247877502《外方出资情况询证函回函》，核准有限公司以 2001 年-2004 年未分配利润 8,344,787.41 元人民币转增资本。

2005 年 8 月，本次出资由深圳惠恒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深恒会验字（2005）第 058 号《验资报告》，2005 年 8 月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股权比例（%）
亚洲英伟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u>合计</u>	<u>200.00</u>	<u>100.00</u>

④、2010 年 8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7 月，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亚洲英伟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00%股权以 200.00 万美元价格转让给英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亚洲英伟有限公司与英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亚洲英伟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00%股权以 200.00 万美元价格转让给英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深圳市宝安区贸易工业局下发了深外资宝复[2010]649 号文《关于外资企业“比利美英伟营养饲料（深圳）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此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8 月，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股权比例（%）
英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u>合计</u>	<u>200.00</u>	<u>100.00</u>

⑤、2011 年 10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8 月，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英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00%股权中的 95%、3%、2%分别以 27,606,773.64 元、871,792.85 元、581,195.23 元的价格转让给李职、李泽燕、朱婉艺。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性质由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美元变更为 1,637 万人民币。

2011 年 9 月 29 日，英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分别与李职、李泽燕、朱婉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英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其持有的公司 100%股权中的 95%、3%、2%分别以 27,606,773.64 元、871,792.85 元、581,195.23 元的价格转让给李职、李泽燕、朱婉艺。上述《股权转让协议》业经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公证处公证并出具了（2011）深宝证字第 16518 号、16519 号、16520 号《公证书》。

2011 年 10 月，深圳市宝安区经济促进局下发了深外资宝复[2011]1232 号文《关于外资企业比利美英伟营养饲料（深圳）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性质变更的批复》同意此次股权转让事项。

2011 年 10 月，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李职	1,555.15	95.00
李泽燕	49.11	3.00
朱婉艺	32.74	2.00
<u>合计</u>	<u>1,637.00</u>	<u>100.00</u>

⑥、2012 年 12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2 月，为进一步稳定公司管理层队伍，促使公司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提高企业凝聚力和竞争力，公司拟对管理层实施股权激励，实际控制人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转让给公司管理层设立的持股公司。

2012 年 12 月，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李职将其持有的公司 22%、18% 的出资额参照净资产以 2,310 万元、1,890 万元的价格分别转让给深圳启智英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联投资）、深圳和谐乐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耕投资）。

2012 年 12 月，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李职	900.35	55.00
英联投资	360.14	22.00
乐耕投资	294.66	18.00
李泽燕	49.11	3.00
朱婉艺	32.74	2.00
<u>合计</u>	<u>1,637.00</u>	<u>100.00</u>

⑦、2015 年 8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20 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名称由“深圳比利美英伟营养饲料有限公司”改为“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出具的“瑞华专审字[2015] 48400009 号”《审计报告》，同意以基准日 2015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89,519,476.05 元折股 6,000 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超过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8 月 2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了“瑞华验字（2015）48400010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015 年 8 月 20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并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15247875R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李职	3,300.00	55.00
英联投资	1,320.00	22.00
乐耕投资	1,080.00	18.00
李泽燕	180.00	3.00
朱婉艺	120.00	2.00
<u>合计</u>	<u>6,000.00</u>	<u>100.00</u>

公司属饲料加工行业，经营范围：猪用饲料的生产、技术开发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批准的项目除外）。

主要产品为猪用预混饲料、猪用核心饲料、猪用浓缩饲料、猪用全价饲料、猪用功能性饲料等。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根据本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支付现金作为对价，分别购买龙秋华、龙伟华合计持有龙华农牧 90%的股权，以及李职、英联投资、乐耕投资、李泽燕及朱婉艺合计持有比利美英伟 90%的股权。其中：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方式向龙秋华购买持有龙华农牧 76.50%的股权；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支付现金 4,300.00 万元的方式向龙伟华购买持有龙华农牧 13.50%的股权；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支付现金 7,425.00 万元的方式向李职购买持有比利美英伟 55.00%的股权；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方式向英联投资购买持有比利美英伟 17.00%的股权；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方式向乐耕投资购买持有比利美英伟 13.00%的股权；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支付现金 405.00 万元的方式向李泽燕购买持有比利美英伟 3.00%的股权；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支付现金 270.00 万元的方式向朱婉艺购买持有比利美英伟 2.00%的股权。

本次拟向龙华农牧股东龙秋华预计发行 37,187,500 股股份，拟向龙伟华预计发行 2,296,626 股股份。拟向比利美英伟股东李职预计发行 10,215,277 股股份，拟向英联投资预计发行 5,434,523 股股份，拟向乐耕投资预计发行 4,155,753 股股份，拟向李泽燕预计发行 557,539 股股份，拟向朱婉艺预计发行 371,031 股股份。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在上述重组事项完成的基础上，假设本公司在本报告期间开始之日起本次资产重组既已完成，以经审计的龙华农牧的 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和比利美英伟的 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合并财务报表以及本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和 2015 年 1-9 月的合并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为基础，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公司经营业务的经营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1）计量属性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2）公司本报告期内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公司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七）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时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 3) 对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下列情况除外：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 2)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负债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 3) 与在活跃的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 4)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准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抵消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

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年末，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见下述“（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核算”。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核算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纳入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5	25
3 至 4 年	40	40
4 至 5 年	40	40
5 年以上	100	100

（十一）存货的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包装物、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本期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幼畜及育肥畜（牲猪）。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 and 在产品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

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份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5.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5.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10	5	9.50-19.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十五) 借款费用的核算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六) 生物资产的核算方法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

(2) 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公益性生物资产包括，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

(3)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政策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牲猪	3年	10	30

(4) 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及专有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如下因素：

- （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为维护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 （7）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每个会计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按估计的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复核后如仍为不确定的，则进行减值测试。

（十八）研究与开发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除对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进行确定及核算。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二十）商誉的核算方法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商誉减值的测试方法：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职工薪酬的核算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预计负债的核算方法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四）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的核算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

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五）收入确认核算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饲料销售收入、肉制品销售收入、种猪销售收入及其他销售收入，其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二十六）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

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八)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十九)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指担保合同准备金。担保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担保人为尚未终止的担保合同责任提取的准备金。按保费收入的 50%提取。

(2)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担保人为担保合同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担保合同余额的 1%提取。

(三十)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管理要求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1) 饲料分部，生产及销售饲料；
- (2) 肉类分部，生产及销售肉类制品；
- (3) 动物保健品分部，生产及销售动物保健品；
- (4) 牲猪分部，饲养及销售牲猪。

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三十一)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缴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按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17、13、6
城建税	按当期应纳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3、5
其他税项	依据税法规定计缴	

注：西式肉品（卤菜、火腿肠等开袋即食产品）、部分兽药、株洲商贸销售的部分原料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17%，中式非熟食产品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13%，冷藏服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6%。

2、税收说明及优惠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为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等部门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关于公示湖南省2014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湘高企办字[2014]13号），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3000383。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所得税优惠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批文机关或文号	具体优惠
昆明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云商资[2013]70号	本报告期内按15%税率征收
南宁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武县国税审字（2014）1号	本报告期内按15%税率征收
陕西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本报告期内按15%税率征收

公司名称	批文机关或文号	具体优惠
湖南美神育种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株洲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岳阳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永州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邵阳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衡阳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河北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荆州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贵州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株洲唐人神皇图岭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驻马店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株洲唐人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 《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
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编号 GR201444200583	本报告期内按 15%税率征收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企业下列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第一款“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款“企业从事下列项目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第5项“牲畜、家禽的饲养”的规定，湖南美神、株洲美神、岳阳美神、永州美神、邵阳美神、衡阳美神、河北美神、荆州美神、贵州美神、皇图岭生态、驻马店美神、生态农业、龙华农牧等公司因为是从从事牲猪的饲养，因此免征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根据《关于对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8]78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取消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审批程序后加强后续管理的通知》（国税函[2004]884号）的规定，公司及饲料行业子公司生产销售的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和湘国税发[2007]170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株洲唐人神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的单一大宗饲料符合免税条件，免征增值税。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自2014年1月26日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前述规定，本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本公司执行中国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本公司将按照财政部自2014年1月26日起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等具体准则规定的起始日期进行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中国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

算，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本公司报告期内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任何影响。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相关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中关于职工薪酬、财务报表列报、合并财务报表、金融工具列报、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及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相关业务及事项，已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新准则的实施不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无。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无。

七、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末指2015年9月30日，本期指2015年1-9月。

1、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年9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现金	1,469,982.82	3,446,797.16
银行存款	323,188,830.96	137,990,149.72
其他货币资金	39,359,459.74	49,401,499.29
<u>合计</u>	<u>364,018,273.52</u>	<u>190,838,446.17</u>

(2) 期末存在保证金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39,359,459.74元，其中：信用证保证金2,520,384.08元，期货保证金827,862.00元，担保保证金36,011,213.66元。

(3) 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2,995,464.00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15年9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7,862.00	774,360.00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827,862.00	774,360.00
<u>合计</u>	<u>827,862.00</u>	<u>774,360.00</u>

3、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28,350.92	3,129,941.10
<u>合计</u>	<u>1,928,350.92</u>	<u>3,129,941.10</u>

(2) 期末公司无用于质押的票据，也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金额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276,219.53	96.72	23,811,860.50	11.83
<u>组合小计</u>	<u>201,276,219.53</u>	<u>96.72</u>	<u>23,811,860.50</u>	<u>11.83</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账款	<u>6,826,280.12</u>	<u>3.28</u>	<u>6,826,280.12</u>	<u>100.00</u>
<u>合计</u>	<u>208,102,499.65</u>	<u>100.00</u>	<u>30,638,140.62</u>	<u>14.72</u>

续：

类别	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803,892.53	95.93	19,962,619.38	12.41
<u>组合小计</u>	<u>160,803,892.53</u>	<u>95.93</u>	<u>19,962,619.38</u>	<u>12.41</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账款	<u>6,826,280.12</u>	<u>4.07</u>	<u>6,826,280.12</u>	<u>100.00</u>
<u>合计</u>	<u>167,630,172.65</u>	<u>100.00</u>	<u>26,788,899.50</u>	<u>15.98</u>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6,484,252.37	82.71	8,324,213.02	137,155,047.18	85.29	6,857,752.34
1-2 年	16,337,909.29	8.12	1,633,790.94	7,641,413.95	4.75	764,141.39
2-3 年	3,128,286.21	1.55	782,071.56	1,969,637.54	1.22	492,409.39
3-4 年	2,477,485.67	1.23	990,994.27	1,994,592.65	1.24	797,837.05
4-5 年	1,279,158.80	0.64	511,663.52	1,654,536.68	1.03	661,814.68
5 年以上	11,569,127.19	5.75	11,569,127.19	10,388,664.53	6.46	10,388,664.53
合计	<u>201,276,219.53</u>	<u>100.00</u>	<u>23,811,860.50</u>	<u>160,803,892.53</u>	<u>100.00</u>	<u>19,962,619.38</u>

(3)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项 目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
步步高商业连锁 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单位	8,789,508.48	1 年以内	4.22
广东东江畜牧 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单位	8,262,520.00	1 年以内 2,789,800.00 1-2 年 5,472,720.00	3.97
蒲城大奇饲料 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单位	3,663,220.00	1 年以内 1,820,692.00 1-2 年 1,842,528.00	1.76
江西润民农业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单位	3,384,119.00	1 年以内	1.63
湖南家润多超市 有限公司	非关联单位	3,213,251.52	1 年以内	1.54
合计		<u>27,312,619.00</u>		<u>13.12</u>

(4) 期末应收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 期末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十、4、(2)。

5、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111,239,370.03	82.81	151,188,027.23	86.95

账 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2年	15,298,308.33	11.39	14,959,633.95	8.60
2—3年	6,225,117.64	4.63	6,331,326.35	3.64
3年以上	1,563,900.47	1.17	1,409,522.95	0.81
<u>合计</u>	<u>134,326,696.47</u>	<u>100.00</u>	<u>173,888,510.48</u>	<u>100.00</u>

(2)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本报告期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4)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预付款 总额比例 (%)	性质或 内容	未结算原因
扎赉特旗金禾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00	1 年以内	10.42	货款	尚未完成交易
泰来县金禾粮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52,263.08	1 年以内	8.15	货款	尚未完成交易
中粮贸易南良（岳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60,000.00	1 年以内	2.28	货款	尚未完成交易
路易达孚（北京）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13,113.26	1 年以内	2.24	货款	尚未完成交易
湖南粮食中心批发市场	非关联方	2,174,877.11	1 年以内	1.62	货款	尚未完成交易
<u>合计</u>		<u>33,200,253.45</u>		<u>24.71</u>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340,496.58	100.00	15,207,368.17	15.01
账龄组合	101,340,496.58	100.00	15,207,368.17	15.01
<u>组合小计</u>	<u>101,340,496.58</u>	<u>100.00</u>	<u>15,207,368.17</u>	<u>15.01</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u>合计</u>	<u>101,340,496.58</u>	<u>100.00</u>	<u>15,207,368.17</u>	<u>15.01</u>

续：

种 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476,927.80	100.00	12,571,358.86	15.43
账龄组合	81,476,927.80	100.00	12,571,358.86	15.43
组合小计	<u>81,476,927.80</u>	<u>100.00</u>	<u>12,571,358.86</u>	<u>15.43</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u>81,476,927.80</u>	<u>100.00</u>	<u>12,571,358.86</u>	<u>15.43</u>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4,509,988.05	53.79	2,726,342.81	56,391,845.12	69.21	2,818,002.50
1-2 年	28,086,594.93	27.72	2,808,659.51	9,640,943.94	11.83	964,094.41
2-3 年	9,896,624.39	9.77	2,474,156.11	6,267,900.10	7.69	1,566,975.03
3-4 年	1,286,198.01	1.27	514,479.20	1,473,393.14	1.81	589,357.27
4-5 年	1,462,267.77	1.44	584,907.11	1,783,193.09	2.19	713,277.24
5 年以上	6,098,823.43	6.01	6,098,823.43	5,919,652.41	7.27	5,919,652.41
合计	<u>101,340,496.58</u>	<u>100.00</u>	<u>15,207,368.17</u>	<u>81,476,927.80</u>	<u>100.00</u>	<u>12,571,358.86</u>

(3) 本期不存在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4) 期末其他应收款项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详见下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该项目总额的比例 (%)
龙秋华	往来款	1,517,708.76	1.50
合计		<u>1,517,708.76</u>	<u>1.50</u>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4、(2)。

(6)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金额比例(%)
茶陵县红星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20,000.00	1年以内	10.38
茶陵县正方农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85,000.00	1年以内	9.75
淮北益农源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69,378.34	1年以内	8.46
四川中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4,000,000.00	2-3年	3.95
宾以良	非关联方	3,804,454.00	1年以内	3.75
<u>合计</u>		<u>36,778,832.34</u>		<u>36.29</u>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5年9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9,541,060.45		469,541,060.45	583,205,793.97		583,205,793.97
在产品	2,554,578.46		2,554,578.46	4,606,177.05		4,606,177.05
库存商品	90,127,540.61	330,128.40	89,797,412.21	108,983,030.09	914,065.72	108,068,964.37
包装物	14,854,068.48		14,854,068.48	11,989,329.35		11,989,329.35
消耗性生物资产	13,148,642.77	1,049,502.19	12,099,140.58	55,113,474.91	2,419,397.33	52,694,077.58
其他	4,927,652.27		4,927,652.27	9,906,848.55		9,906,848.55
<u>合计</u>	<u>595,153,543.04</u>	<u>1,379,630.59</u>	<u>593,773,912.45</u>	<u>773,804,653.92</u>	<u>3,333,463.05</u>	<u>770,471,190.87</u>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转回	本期减少 转销	合计	2015年9月 30日余额
库存商品	914,065.72		583,937.32		583,937.32	330,128.40
消耗性生物资产	2,419,397.33		1,369,895.14		1,369,895.14	1,049,502.19
<u>合计</u>	<u>3,333,463.05</u>		<u>1,953,832.46</u>		<u>1,953,832.46</u>	<u>1,379,630.59</u>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价格上涨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价格上涨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待摊费用	7,685,227.89	7,425,869.00
待抵扣进项税	51,145.70	3,946,049.54
委托贷款	67,226,877.97	71,225,892.35
预缴税费	2,746,102.99	2,746,102.99
<u>合计</u>	<u>82,618,526.18</u>	<u>85,343,913.88</u>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按成本计量						
1.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55,588.60		11,455,588.60	11,455,588.60		11,455,588.60
2. 西乡县超帆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1,925,000.00		1,925,000.00	1,925,000.00		1,925,000.00
<u>合计</u>	<u>13,380,588.60</u>		<u>13,380,588.60</u>	<u>13,380,588.60</u>		<u>13,380,588.60</u>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账面余额			2015 年 9 月 30 日 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55,588.60			11,455,588.60
西乡县超帆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1,925,000.00			1,925,000.00
<u>合计</u>	<u>13,380,588.60</u>			<u>13,380,588.60</u>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减值准备		2015 年 9 月 30 日 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 红利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华融湘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0.08	
西乡县超帆牧业 科技有限公司					5	
<u>合计</u>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青岛神丰牧业有限公司	16,600,595.65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98,456,571.24		
昆明云湘工贸有限公司	320,000.00		
株洲市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12,880,337.35		
茂名市广垦英伟饲料有限公司	10,500,000.00		
<u>合计</u>	<u>138,757,504.24</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青岛神丰牧业有限公司	1,547,445.54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23,822,446.98			
昆明云湘工贸有限公司				
株洲市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2,290,140.36			1,032,000.00
茂名市广垦英伟饲料有限公司				
<u>合计</u>	<u>-19,984,861.08</u>			<u>1,032,000.00</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2015 年 9 月 30 日 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青岛神丰牧业有限公司			18,148,041.19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74,634,124.26	
昆明云湘工贸有限公司			320,000.00	320,000.00
株洲市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14,138,477.71	
茂名市广垦英伟饲料有限公司			10,500,000.00	
<u>合计</u>			<u>117,740,643.16</u>	<u>320,000.00</u>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18,906,036.16	63,651,700.66	8,133,136.18	2,174,424,600.6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40,491,792.27	38,790,888.77	3,487,027.84	1,275,795,653.20
机器设备	706,840,495.15	18,716,784.46	1,794,617.70	723,762,661.91
运输设备	34,394,226.62	856,061.78	2,576,168.92	32,674,119.4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7,179,522.12	5,287,965.65	275,321.72	142,192,166.05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623,189,511.93	87,580,636.06	5,427,117.02	705,343,030.9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9,266,062.74	37,447,029.48	1,852,755.86	274,860,336.36
机器设备	289,412,931.57	36,961,124.65	1,234,430.88	325,139,625.34
运输设备	20,526,468.03	1,746,087.57	2,116,630.26	20,155,925.34
电子设备及其他	73,984,049.59	11,426,394.36	223,300.02	85,187,143.93
三、减值准备合计	925,186.40			925,186.4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925,186.40			925,186.40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94,791,337.83			1,468,156,383.2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01,225,729.53			1,000,935,316.84
机器设备	416,502,377.18			397,697,850.17
运输设备	13,867,758.59			12,518,194.14
电子设备及其他	63,195,472.53			57,005,022.12

注：本期折旧额87,580,636.06元。

(2)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767,451.35	842,264.95	925,186.40		

(3) 本期除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机器设备外，其他固定资产未出现减值情形，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4) 本期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及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期末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925,186.40元，系湖南肉制品计提925,186.40元。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徐州湘大房产	正在办理	估计 2015 年办理完毕
郴州湘大房产	土地证在办理中	估计 2015 年办理完毕
武汉湘大房产	正在办理	估计 2015 年办理完毕
福建湘大房产	正在办理	估计 2015 年办理完毕
益阳扩建综合楼、仓库、主车间房产	原有土地证上扩建	估计 2015 年办理完毕
技术中心房产	原有土地证上扩建	估计 2015 年办理完毕
淮北神华房产	土地证在办理中	估计 2015 年办理完毕
赣州湘大房产	土地证在办理中	估计 2015 年办理完毕
肇庆湘大房产	正在办理	估计 2015 年办理完毕
娄底湘大房产	正在办理	估计 2015 年办理完毕
比利美英伟本部房产	土地为集体建设用地	历史遗留问题，暂时无法办理

12、在建工程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茂名湘大项目	14,353,659.00		14,353,659.00	8,861,503.36		8,861,503.36
山东和美项目	24,504,056.25		24,504,056.25	4,594,981.91		4,594,981.91
武汉年产 18 万吨配合饲料项目	854,501.73		854,501.73	769,451.73		769,451.73
群丰生猪健康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	844,712.79		844,712.79			
玉林湘大项目				15,917.00		15,917.00
株洲湘大维修改造				4,612,414.00		4,612,414.00
湖南湘大维修改造	783,015.37		783,015.37	968,020.00		968,020.00
EAS 信息系统	2,475,070.00		2,475,070.00	2,660,512.50		2,660,512.50
永州美神工程	2,179,383.45		2,179,383.45	1,683,073.45		1,683,073.45
研究院项目	9,225,392.20		9,225,392.20	9,225,392.20		9,225,392.20
徐州湘大项目	2,095,580.32		2,095,580.32	1,325,716.00		1,325,716.00
邵阳湘大项目	252,129.00		252,129.00	101,220.00		101,220.00
邵阳美神项目	1,021,593.00		1,021,593.00	3,084,808.34		3,084,808.34
三河湘大项目	570,415.00		570,415.00	497,376.00		497,376.00
娄底饲料项目	1,560,721.70		1,560,721.70	1,157,854.70		1,157,854.70
荆州美神项目	8,573,060.86		8,573,060.86	6,437,062.26		6,437,062.26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技术中心办公楼项目			1,264,119.00	1,264,119.00
皇图岭美神	511,821.00	511,821.00	11,821.00	11,821.00
怀化湘大项目			4,283,298.00	4,283,298.00
河南猪场项目	1,973,656.76	1,973,656.76	1,973,656.76	1,973,656.76
衡南猪场项目	3,507,727.00	3,507,727.00	3,491,447.00	3,491,447.00
河北美神项目	50,069,879.53	50,069,879.53	46,774,447.61	46,774,447.61
贵州美神项目	1,417,994.50	1,417,994.50	1,391,994.50	1,391,994.50
成都湘大项目	8,000.00	8,000.00	2,991,621.00	2,991,621.00
安徽饲料项目	13,057,560.64	13,057,560.64	4,758,877.57	4,758,877.57
株大项目			672,445.54	672,445.54
湖南美神项目	2,812,790.97	2,812,790.97	2,716,805.82	2,716,805.82
赣州湘大项目	268,496.50	268,496.50	257,151.00	257,151.00
湘潭湘大项目	2,558.00	2,558.00	2,558.00	2,558.00
中式肉制品项目	159,562.00	159,562.00	528,301.89	528,301.89
广东湘大项目	35,000.00	35,000.00		
群丰猪场	969,712.79	969,712.79	649,275.24	649,275.24
株洲油脂技术改造项目	4,519,332.32	4,519,332.32	7,018,912.74	7,018,912.74
肇庆湘大项目	4,645,046.45	4,645,046.45	1,549,747.97	1,549,747.97
湖大工程项目	367,182.28	367,182.28	564,300.00	564,300.00
大生冷藏项目	15,598,397.68	15,598,397.68	15,865,924.40	15,865,924.40
梅州湘大项目	4,207,154.00	4,207,154.00		
十里冲一期工程			281,855.00	281,855.00
十里冲二期工程	26,779.00	26,779.00		
十里冲三期工程	535.00	535.00	29,245.00	29,245.00
秩堂种畜场工程	2,779,005.70	2,779,005.70	406,624.67	406,624.67
粪污处理厂房工程			44,966.83	44,966.83
溧阳项目工程	575,630.48	575,630.48		
其他零星工程	361,065.37	361,065.37	15,852,290.99	15,852,290.99
合计	177,168,178.64	177,168,178.64	159,376,990.98	159,376,990.98

(2) 本期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情形，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1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按成本法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一、账面原值	<u>50,768,959.68</u>	<u>10,978,817.20</u>	<u>12,385,011.04</u>	<u>49,362,765.84</u>
畜牧养殖业	50,768,959.68	10,978,817.20	12,385,011.04	49,362,765.84
二、累计折旧	<u>13,235,426.20</u>	<u>9,168,257.56</u>	<u>4,089,465.70</u>	<u>18,314,218.06</u>
畜牧养殖业	13,235,426.20	9,168,257.56	4,089,465.70	18,314,218.06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畜牧养殖业				
四、账面价值	<u>37,533,533.48</u>			<u>31,048,547.78</u>
畜牧养殖业	37,533,533.48			31,048,547.78

14、无形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u>447,703,316.10</u>	<u>18,607,915.93</u>		<u>466,311,232.03</u>
土地使用权	437,338,540.06	16,123,255.93		453,461,795.99
软件	3,634,608.29	2,484,660.00		6,119,268.29
专有技术	6,573,800.00			6,573,800.00
其他	156,367.75			156,367.75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u>34,262,661.17</u>	<u>9,969,724.67</u>		<u>44,232,385.84</u>
土地使用权	31,101,052.75	8,831,308.10		39,932,360.85
软件	2,087,318.49	427,975.50		2,515,293.99
专有技术	986,527.25	665,158.50		1,651,685.75
其他	87,762.68	45,282.57		133,045.2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413,440,654.93</u>			<u>422,078,846.19</u>
土地使用权	406,237,487.31			413,529,435.14
软件	1,547,289.80			3,603,974.30
专有技术	5,587,272.75			4,922,114.25
其他	68,605.07			23,322.5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有技术				
其他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u>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u>	<u>413,440,654.93</u>			<u>422,078,846.19</u>
土地使用权	406,237,487.31			413,529,435.14
软件	1,547,289.80			3,603,974.30
专有技术	5,587,272.75			4,922,114.25
其他	68,605.07			23,322.50

注：本期摊销额9,969,724.67元。

15、商誉

(1) 按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名称	形成来源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株洲油脂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95,327.39			695,327.39	
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75,301,911.07			375,301,911.07	
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39,275,236.91			239,275,236.91	
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3,695,684.89			203,695,684.89	
<u>合计</u>		<u>818,968,160.26</u>			<u>818,968,160.26</u>	

(2) 将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截至2015年9月30日未发生减值迹象，期末未计提减值准备。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房屋建筑物维修改造费	2,312,961.57	549,797.78	1,308,324.26		1,554,435.09
土地租赁费	21,038,102.35	21,000.00	1,440,569.12		19,618,533.23
设备维修费	299,762.03		96,830.05		202,931.98
个人购车贷款	348,000.00		80,149.99		267,850.01
房屋租金	318,666.23		41,512.55		277,153.68
门面转让费	2,031,871.28		992,882.86		1,038,988.42
其他	3,863,066.38	875,596.54	840,796.23		3,897,866.69
<u>合计</u>	<u>30,212,429.84</u>	<u>1,446,394.32</u>	<u>4,801,065.06</u>		<u>26,857,759.10</u>

17、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2,367,372.56	1,685,876.64
预提费用	12,092,605.75	11,272,038.46
应付职工薪酬	1,093,822.37	2,151,388.70
合并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539,992.88	1,103,594.34
<u>合计</u>	<u>16,093,793.56</u>	<u>16,212,898.14</u>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预付工程款	6,819,731.40	5,677,000.00
预付设备款	5,317,960.24	287,886.15
<u>合计</u>	<u>12,137,691.64</u>	<u>5,964,886.15</u>

19、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359,459.74	保证金
应收账款	87,364,723.82	质押
存货	11,595,178.56	抵押
固定资产	176,943,787.24	抵押
无形资产	39,581,699.52	抵押
<u>合计</u>	<u>354,844,848.88</u>	

20、短期借款

(1) 借款类别

短期借款类别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信用借款	509,144,852.45	516,782,849.87
抵押借款	200,000,000.00	139,374,000.00
质押借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49,700,000.00	67,800,000.00
<u>合计</u>	<u>773,844,852.45</u>	<u>733,956,849.87</u>

(2) 本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21、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00	15,000,000.00
<u>合计</u>	<u>15,000,000.00</u>	<u>15,000,000.00</u>

22、应付账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原料款	348,697,023.38	377,820,602.32
<u>合计</u>	<u>348,697,023.38</u>	<u>377,820,602.32</u>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欠付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4、(2)。

23、预收款项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预收货款	104,958,130.97	96,444,314.46
<u>合计</u>	<u>104,958,130.97</u>	<u>96,444,314.46</u>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 年 9 月 30 日 余额
短期薪酬	42,029,483.82	260,168,173.35	264,021,168.98	38,176,488.19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460,179.27	22,972,579.28	22,130,153.96	1,302,604.59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u>合 计</u>	<u>42,489,663.09</u>	<u>283,140,752.63</u>	<u>286,151,322.94</u>	<u>39,479,092.78</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 年 9 月 30 日 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322,825.11	194,266,812.62	198,332,758.23	35,256,879.50
二、职工福利费		16,756,078.60	16,756,078.60	
三、社会保险费	98,183.00	11,142,138.22	11,031,785.95	208,535.27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75,288.75	8,119,829.37	8,065,633.43	129,484.69
2. 工伤保险费	-3,891.15	2,349,958.94	2,314,529.02	31,538.77
3. 生育保险费	10,169.40	672,349.91	651,623.50	30,895.81
4. 其他	16,616.00			16,616.00
四、住房公积金	76,960.60	5,578,102.94	5,408,825.30	246,238.2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5,908.88	1,224,587.10	1,040,835.51	1,129,660.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八、其他短期薪酬	1,585,606.23	31,200,453.87	31,450,885.39	1,335,174.71
<u>合 计</u>	<u>42,029,483.82</u>	<u>260,168,173.35</u>	<u>264,021,168.98</u>	<u>38,176,488.19</u>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	20,490,036.68	1,195,878.41
失业养老保险	1,640,117.28	106,726.18
<u>合计</u>	<u>22,130,153.96</u>	<u>1,302,604.59</u>

25、应交税费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增值税	1,701,444.79	1,407,889.80
营业税	17,337.32	54,322.30
企业所得税	34,618,942.44	32,202,763.15
个人所得税	896,175.71	1,272,345.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885.13	56,663.57
房产税	594,612.80	1,336,464.74
土地使用税	1,038,464.38	908,932.66
教育费附加	54,186.30	43,771.02
其他	563,509.88	1,163,461.39
<u>合计</u>	<u>39,555,558.75</u>	<u>38,446,613.86</u>

26、应付利息

项目	2015年9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30,333.00
<u>合计</u>		<u>2,130,333.00</u>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2015年9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预提市场推广费	39,985,026.42	68,134,196.13
收取的押金、保证金	15,014,963.55	60,186,867.88
预提返利	21,626,467.1	18,968,144.95
应付工程、设备款	17,727,293.97	13,979,513.8
技术研发费	945,392.94	1,779,575.19
借款	17,500,000.00	
其他往来款	71,930,179.77	46,126,711.23
<u>合计</u>	<u>184,729,323.75</u>	<u>209,175,009.18</u>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十、4、(2)。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年9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17,000,000.00
<u>合计</u>	<u>20,000,000.00</u>	<u>17,000,000.00</u>

29、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2015年9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6.15%
抵押借款	32,100,000.00	42,100,000.00	5.25%-10.08%
保证借款	16,000,000.00	21,000,000.00	7.05%
质押借款	192,000,000.00	200,000,000.00	6.40%
<u>合计</u>	<u>240,100,000.00</u>	<u>363,100,000.00</u>	

30、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惠民县粮食局	812,000.00	891,000.00
沧州三融食品有限公司	4,400,000.00	4,600,000.00
<u>合 计</u>	<u>5,212,000.00</u>	<u>5,491,000.00</u>

31、递延收益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政府补助	23,683,391.67	2,500,000.00	1,068,450.00	25,114,941.67
<u>合计</u>	<u>23,683,391.67</u>	<u>2,500,000.00</u>	<u>1,068,450.00</u>	<u>25,114,941.67</u>

(2) 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原种猪扩繁场扩建项目补助	800,000.00		37,500.00
西式肉制品加工项目补助	2,850,000.00		142,500.00
5000 吨低温西式灌肠加工扩建项目补助	1,690,000.00		152,250.00
生猪健康养殖的营养调控技术示范推广项目补助	100,000.00		15,000.00
沈阳骆驼湘大牧业有限公司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	657,475.00		40,950.00
年产 3 万头原种猪扩繁场项目	1,400,000.00		150,000.00
河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	5,748,750.00		236,250.00
株洲市茶陵县 12 万头生猪养殖扩建项目	5,875,833.34		232,500.00
大型沼气综合利用工程	1,323,333.33		52,500.00
严塘镇十里冲村龙华农牧养殖场	238,000.00		9,000.00
早期断奶仔猪配合饲料产业化项目	3,000,000.00		
生猪低蛋白氨基酸平衡健康日粮的推广应用		2,500,000.00	
<u>合计</u>	<u>23,683,391.67</u>	<u>2,500,000.00</u>	<u>1,068,450.00</u>

续上表：

项目	其他变动	2015 年 9 月 30 日 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原种猪扩繁场扩建项目补助		762,500.00	与资产相关
西式肉制品加工项目补助		2,707,5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	其他变动	2015 年 9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余额	
5000 吨低温西式灌肠加工扩建项目补助		1,537,750.00	与资产相关
生猪健康养殖的营养调控技术示范推广项目补助		85,000.00	与资产相关
沈阳骆驼湖大牧业有限公司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		616,525.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 万头原种猪扩繁场项目		1,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		5,512,500.00	与资产相关
株洲市茶陵县 12 万头生猪养殖扩建项目		5,643,333.34	与资产相关
大型沼气综合利用工程		1,270,833.33	与资产相关
严塘镇十里冲村龙华农牧养殖场		229,000.00	与资产相关
早期断奶仔猪配合饲料产业化项目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生猪低蛋白氨基酸平衡健康日粮的推广应用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u>合计</u>		<u>25,114,941.67</u>	

32、股本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15 年 9 月 30 日 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合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218,249.00						60,218,249.00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60,218,249.00						60,218,249.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590,276.00						9,590,276.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0,627,973.00						50,627,973.00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20,786,000.00						420,786,000.00
1. 人民币普通股	420,786,000.00						420,786,000.00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4. 其他							
<u>股份合计</u>	<u>481,004,249.00</u>						<u>481,004,249.00</u>

注：根据本次资产重组方案，本公司拟向龙华农牧股东龙秋华预计发行37,187,500股股份，拟向龙伟华预计发行2,296,626股股份。拟向比利美英伟股东李职预计发行10,215,277股股份，拟向英联投资预计发行5,434,523股股份，拟向乐耕投资预计发行4,155,753股股份，拟向李泽燕预计发行557,539股股份，拟向朱婉艺预计发行371,031股股份，已增加期初股本总额。

33、资本公积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股本溢价	1,291,576,297.30			1,291,576,297.30
其他资本公积	11,062,795.53			11,062,795.53
<u>合计</u>	<u>1,302,639,092.83</u>			<u>1,302,639,092.83</u>

34、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4 年 12		本期发生金额			2015 年 9 月
	月 31 日余	本期	本期	所得税	税后归属于	30 日余额
	额	增加	减少		母公司	少数股东
一、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9,120.03		6,287.04		6,287.04	162,832.99
<u>合计</u>	<u>169,120.03</u>		<u>6,287.04</u>		<u>6,287.04</u>	<u>162,832.99</u>

35、盈余公积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9,727,133.59			49,727,133.59
任意盈余公积	40,719,994.13			40,719,994.13
企业储备基金	25,307,209.22			25,307,209.22
企业发展基金	40,109,723.01			40,109,723.01
<u>合计</u>	<u>155,864,059.95</u>			<u>155,864,059.95</u>

36、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468,087,745.53	431,485,930.54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8,087,745.53	431,485,930.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473,755.43	91,448,608.68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317,369.1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5,658,684.56
应付普通股股利	54,702,180.00	37,870,74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506,859,320.96</u>	<u>468,087,745.53</u>

37、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628,166,032.33	10,516,391,887.50
其他业务收入	15,121,904.18	73,810,946.22
<u>合计</u>	<u>7,643,287,936.51</u>	<u>10,590,202,833.72</u>
主营业务成本	6,892,612,405.93	9,510,613,493.83
其他业务成本	7,422,271.85	62,079,450.89
<u>合计</u>	<u>6,900,034,677.78</u>	<u>9,572,692,944.72</u>

38、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计缴标准 (%)
营业税	586,849.82	498,564.55	5
城建税	498,725.33	1,102,312.72	7
教育费附加	375,845.42	824,147.28	5、3
其他	7,596.93	4,972.66	
<u>合计</u>	<u>1,469,017.50</u>	<u>2,429,997.21</u>	

39、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122,659,444.21	196,557,965.28
差旅费	48,782,449.43	88,441,305.86
营业推广费	31,475,327.05	32,321,637.64
广告费	5,147,211.45	15,343,484.16
运杂费及车辆费	45,276,831.06	44,825,442.75
卖场专柜费	8,695,578.46	564,456.21
会议费	6,224,484.99	13,682,353.56
机料低耗	3,209,591.29	3,531,473.04

费用性质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电话费	2,186,381.47	3,735,180.22
业务招待费	3,102,169.77	4,452,776.39
办公费	627,462.94	1,963,806.42
其他	14,493,593.31	32,501,636.31
<u>合计</u>	<u>291,880,525.43</u>	<u>437,921,517.84</u>

40、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108,273,881.57	161,979,381.49
折旧费	21,971,857.58	26,751,202.48
税费	13,715,237.71	19,419,951.63
差旅费	8,120,291.40	8,540,817.48
顾问咨询费及科研基金	15,958,334.36	23,520,452.04
业务招待费	5,081,322.78	7,442,060.56
办公费	3,744,682.42	6,733,439.89
车辆费及运输费	7,255,487.56	6,794,659.42
水电费	5,273,398.91	7,104,905.95
会议费	1,076,204.60	1,825,889.09
电话费	1,393,370.88	1,921,702.2
机料低耗	792,991.74	1,164,835.27
中介机构费用	2,797,149.61	5,610,304.44
无形资产摊销	7,957,461.55	9,883,363.3
其他	31,759,162.82	32,651,652.11
<u>合计</u>	<u>235,170,835.49</u>	<u>321,344,617.37</u>

41、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51,090,180.49	66,966,798.63
减：利息收入	13,626,390.52	8,863,954.60
汇兑损失	84,474.53	764,376.69
金融机构手续费及其他	1,863,864.68	5,431,770.70
<u>合计</u>	<u>39,412,129.18</u>	<u>64,298,991.42</u>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7,551,441.07	4,557,999.16
存货跌价损失		3,333,463.05
贷款准备金	117,150.00	259,853.46
<u>合计</u>	<u>7,668,591.07</u>	<u>8,151,315.67</u>

4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2,180.00	133,88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u>合计</u>	<u>-152,180.00</u>	<u>133,880.00</u>

注：本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发生额为上期持仓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所致。

44、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984,861.08	8,046,113.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33,975.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19,569.44	402,184.8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委托贷款利息		
<u>合计</u>	<u>-19,365,291.64</u>	<u>7,414,323.45</u>

45、营业外收入

(1) 按项目列示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小计	<u>3,544,140.31</u>	<u>1,457,873.53</u>	<u>3,544,140.31</u>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289,052.33	698,090.87	2,289,052.3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生产性生物资产处置利得	1,255,087.98	759,782.66	1,255,087.98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2. 政府补助	35,268,970.00	19,195,662.44	35,268,970.00
3. 接受捐赠			
4. 盘盈利得			
5. 其他	5,763,497.91	5,075,233.08	5,763,497.91
<u>合计</u>	<u>44,576,608.22</u>	<u>25,728,769.05</u>	<u>44,576,608.22</u>

(2) 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依据及来源
玉米补贴	4,152,72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783,575.47	与收益相关	投资湖南零陵工业园项目合同书
种猪繁育体系信息化建设关键 技术与示范款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南省财政厅 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13 年第九批省科技计划补助资金的通知
猪分子育种与遗传改良关键技 术研究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南省财政厅 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13 年第九批省科技计划补助资金的通知
种猪育种标准化体系建设关键 技术研究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南省财政厅 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13 年第九批省科技计划补助资金的通知
2012\2013 年度加速推进新型工 业化先进企业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株洲市委办公室关于表彰 2012\2013 年度 加速推进新型工业化先进单位的通报
湖南省乡镇企业局关于农业部 2014 年农业产业化项目资金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财发【2014】40 号农业部 2014 年农业 产业化项目资金的通知（通过贷款担保 解决农户生产资金难题）
2014 年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贴 息资金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株财农指导【2014】6 号株洲市财政局关于 下达 2014 年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贴息资金 的通知
煤改气计划项目补助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株洲市污染治理专项资金安排表—煤改气 计划项目
2013 年度岗位补贴款		411,2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南省就业技能培训补贴实施办法
2014 年度岗位补贴款		5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社部发【2014】76 号关于失业保险支持 企业稳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
2013 年度农产品直销店建设扶 持资金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拨付 2013 年度农产品直销店建设扶持 资金的函
2013 年度跨区域或反季节农产 品产销衔接链条建设专项资金		1,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株洲市商务局关于拨付 2013 年度跨区域 或反季节农产品产销衔接链条建设专项资 金的函
唐人神品牌促进体系建设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业产业技术体系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依据及来源
无公害处理补贴款		6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鲜屠宰补贴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养殖厂建设资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牲猪规模化建设补贴		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菜篮子生产扶持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攸县生猪标准化 养殖小区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攸县畜牧水产局
茶陵县财政局农业专项资金（农 业产业化项目）	4,7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中央财政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湘财农指【2014】77 号）
中国食品公司款	105,000.00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动物卫生监督所无害化处 理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株财农指 201439 号其他农业支 出(县财政局)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株洲畜牧水产局补助款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规模养殖场病死猪无害化处理 补助		64,8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1,068,450.00	1,311,266.66	与资产相关	
上海新杨拆迁投资补贴	21,3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抗原蛋白功能性日粮系列产 品及加工工艺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产业发展 专项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昌县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的 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动物营养添加剂丁酸甘油 酯绿色合成微胶囊化及其应用 研究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局专利申请赞 助经费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业产业重点龙头企业贷款 贴息		1,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信息委深圳市农业产业重 点农投企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信息委深圳市农业产业重 点农投企业贷款贴息		789,700.00	与收益相关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依据及来源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防治仔猪腹泻的特异性卵黄抗体蛋白粉饲料的研制与产业化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区经济考核奖励		28,6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拨款	1,992,800.00	1,561,520.31	与收益相关	
<u>合计</u>	<u>35,268,970.00</u>	<u>19,195,662.44</u>		

4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50,176.69	7,531,960.61	3,750,176.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50,176.69	1,363,123.45	3,750,176.6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5,032.53	
生产性生物资产处置损失		6,153,804.63	
2. 对外捐赠	100,000.00	146,150.00	100,000.00
3. 盘亏损失		144,466.80	
4. 其他	994,843.41	7,613,106.73	994,843.41
<u>合计</u>	<u>4,845,020.10</u>	<u>15,435,684.14</u>	<u>4,845,020.10</u>

47、所得税费用

(1) 按项目列示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所得税费用	<u>38,013,580.66</u>	<u>55,384,647.02</u>
其中：当期所得税	37,894,476.08	59,104,506.35
递延所得税	119,104.58	-3,719,859.33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73,376.97	6.2887	1,719,176.72
港币	1,831,231.00	0.8210	1,503,495.59

八、合并范围的变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 2014 年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元)	购买日至 2014 年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元)
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	48,600 万元	40	2014 年 1 月 1 日	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3,291,717,321.73	95,475,920.17
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44,100 万元	90	2014 年 1 月 1 日	假设 (详见本附注三)	136,814,477.30	15,878,583.85
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9,000	90	2014 年 1 月 1 日	假设 (详见本附注三)	383,902,351.23	9,362,648.96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元)	486,000,000.00	290,000,000.00	441,000,000.00
其中：现金	486,000,000.00	81,000,000.00	43,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09,000,000.00	398,000,00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小计	486,000,000.00	290,000,000.00	44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10,698,088.93	86,304,315.11	201,724,763.09
商誉	375,301,911.07	203,695,684.89	239,275,236.91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

项目	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8,741,806.82	8,741,806.82	32,485,120.23	32,485,120.23
应收票据			321,600.00	321,600.00
应收款项	324,003.58	324,003.58	55,912,554.29	55,912,554.29

项目	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预付款项			2,320,462.73	2,320,462.73
其他应收款	361,549,708.02	361,549,708.02	5,518,645.99	5,518,645.99
存货	3,497,031.94	3,097,526.32	31,973,356.06	31,171,533.51
其他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6,156,728.83	140,051,200.00		
固定资产	9,122,641.42	547,207.07	46,691,994.78	34,132,386.02
在建工程	14,894.00	14,894.00	237,573.00	237,573.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2,731,565.07	52,940.07	14,684,482.42	4,972,004.86
长期待摊费用	543,432.00	543,432.00	1,780,993.97	1,780,99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816.36	45,816.36	1,037,340.24	1,037,340.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减：短期借款	8,300,000.00	8,300,000.00	18,777,710.79	18,777,710.79
应付款项	2,716,655.89	2,716,655.89	45,034,106.40	45,034,106.40
预收款项	68,561.70	68,561.70	2,485,005.81	2,485,005.81
应付职工薪酬			3,694,784.93	3,694,784.93
应交税费			3,135,379.00	3,135,379.00
应付股利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04,897,188.12	304,897,188.12	13,943,453.32	13,943,453.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递延收益			4,000,000.00	4,000,000.00
净资产	276,745,222.32	198,986,128.52	95,893,683.46	72,819,774.5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10,698,088.93	79,594,451.41	86,304,315.11	65,537,797.13

续上表：

项目	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6,876,651.57	6,876,651.57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	406,847.45	406,847.45
预付款项	824,054.36	824,054.36

项目	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2,220,361.51	12,220,361.51
存货	45,357,292.62	38,847,600.77
其他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1,360,603.29	11,360,603.29
固定资产	39,534,892.85	34,825,915.62
在建工程	84,292,958.43	84,292,958.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4,273,784.77	6,307,412.72
无形资产	159,536,754.58	9,354,291.19
长期待摊费用	89,700.00	89,7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79,507.21	13,879,507.21
减：短期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款项	2,064,009.80	2,064,009.80
预收款项	38,156.90	38,156.90
应付职工薪酬	371,778.00	371,778.00
应交税费	1,266.75	1,266.7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663,738.20	8,663,738.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0,000.00	9,000,000.00
长期借款	80,100,000.00	80,100,000.00
递延收益	4,275,833.33	4,275,833.33
净资产	224,138,625.66	54,771,121.14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01,724,763.09	49,294,009.03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公司2014年1月6日新设成立茂名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销售，农副产品收购，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05月07日新设成立山东卓信农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出资510万元，持股比例为51%。经营范围：鸡鸭猪养殖、销售及养殖技术信息咨询、技术指导，饲料生产、销售，饲料配方技术开发、技术推广。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①.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沈阳骆驼湘大牧业有限公司	控股	沈阳市	饲料生产 销售	3,8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生产；饲料及饲料添加剂批发、零售；畜禽养殖；农副产品收购
南宁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南宁市	饲料生产 销售	2,0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生产与销售
长沙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公司	控股	湖南省 望城县	饲料生产 销售	2,000 港币	生产配合饲料、浓缩饲料项目
河南中原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驻马店	饲料生产 销售	1,560	饲料（不含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兽药、农副产品（不含棉麻茧）的批零
安徽合肥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合肥	饲料生产 销售	1,320	生产和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畜禽熟食制品、养殖畜禽种苗
昆明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昆明 安宁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200	饲料、饲料添加剂、畜禽熟食制品的生产销售；养殖畜禽种苗
成都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双流县	饲料生产 销售	1,120	生产、销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以及其他无需许可或者审批的合法项目的筹建
唐人神怀化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怀化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120	动物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及销售；畜禽种苗的养殖及销售；兽药销售
陕西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陕西杨凌 示范区	饲料生产 销售	1,12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和精料补充料的生产、销售
武汉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武汉市	饲料生产 销售	5,78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销售
三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河北省 三河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
贵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安顺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饲料、饲料添加剂、畜禽熟食制品、养殖畜禽种苗以及兽药的生产；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
广东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博罗县	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配合饲料、浓缩粒饲料的销售（不含商场、仓库）
郴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郴州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生产与销售（以上经营项目国家禁止经营的除外，需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周口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周口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180	饲料的生产与销售及进出口业务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荆州湘大骆驼 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荆州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120	生产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
常德湘大骆驼 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常德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及产品自销
唐人神集团邵阳 湘大骆驼饲料 有限公司	控股	邵阳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生产和销售配合饲料、饲料添加剂，养殖畜禽
衡阳湘大骆驼 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衡阳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生产和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畜禽熟食制品、 养殖畜禽种苗
益阳湘大骆驼 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益阳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猪用浓缩饲料，猪、鸡、鸭、鱼配合饲料的 生产与销售
徐州湘大骆驼 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徐州市	饲料生产 销售	800	生产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销售自产产品
赣州湘大骆驼 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赣州	饲料生产 销售	360	生产和销售饲料、添加剂、畜禽用熟食制品， 养殖畜禽种苗、兽药（生物制品除外）销售
湖南永州湘大骆驼 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永州	饲料生产 销售	8,504.01	猪浓缩饲料、猪配合饲料的生产、销售
株洲唐人神商贸 有限公司	控股	株洲市	饲料 贸易	100	农副产品批零兼营
湖南唐人神肉 制品有限公司	全资	株洲市	肉制品 生产销售	8,317	生产肉制品（腌腊肉制品、酱卤肉制品、熏烧烤肉制品、 熏煮香肠火腿制品）（许可证有效期至2013年11月2日 止）、生产水产加工品（干制水产品）（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2年8月22日止）、生猪屠宰、加工与销售
湖南唐人神西式 肉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	株洲市	肉制品 生产销售	5,000	肉制品（酱卤肉制品、熏煮香肠火腿制品）生产（有效 期至2012年12月7日）、蛋制品（其他类）生产（有效 期至2014年1月5日止）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兼 零售（有效期至2013年5月5日）
上海唐人神肉 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	上海市	肉制品 生产销售	1,400	加工销售肉制品，家禽制品
湖南美神育种 有限公司	控股	株洲市	生猪生产 销售	3,333	生猪（种猪、仔猪和生长育肥猪）的培育、养殖、销售及 服务；猪场生产副产物加工和销售；兽药的销售
株洲美神种猪育种 有限公司	控股	株洲市	生猪生产 销售	5,104.85	种猪育种、生猪饲养、生猪销售。（上述经营项目凭有效 许可证经营证经营）
湖南湘大兽药 有限公司	控股	宁乡县	动物保健品 生产销售	1,000	家禽、家畜及水产所需兽药的制造销售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上海湘大新杨兽药有限公司	控股	上海市	动物保健品 生产销售	1,000	产销兽药、饲料添加剂、畜禽方面的技术服务
株洲唐人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	株洲市	生猪生产 销售	1,000	家畜、家禽养殖、销售；种植业、养殖业投资
上海湘大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	上海市	贸易	50	饲料添加剂，兽药，动物保健器材（销售）
岳阳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岳阳县	饲料生产 销售	5,0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销售
福建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龙海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饲料销售；农产品收购
河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衡水市	饲料生产 销售	6,192.74	饲料生产销售
湖南大农担保有限公司	控股	株洲市	金融	10,000	在湖南省范围内办理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经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永州美神育种有限公司	全资	永州市	牲猪生产 销售	1,000	牲猪的育种（筹建）及销售，农副产品收购、销售
岳阳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控股	岳阳市	牲猪生产 销售	1,800	种猪选育，牲猪饲养与销售；长白、大约克、杜洛克原种种公猪精液生产和销售
株洲唐人神品牌专卖有限公司	全资	株洲市	连锁销售	100	唐人神系列肉制品、食用油及制品、食品（上述项目凭《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农畜产品（需专项审批的除外）、厨房用具批零兼营
长沙唐人神食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长沙市	连锁销售	100	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
娄底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娄底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销售；农产品收购
河北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全资	唐山市	牲猪生产 销售	1,000	猪的饲养、销售
淮北骆驼神华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淮北市	饲料生产 销售	3,0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销售
荆州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全资	荆州市	牲猪生产 销售	1,000	种猪的生产、经营；生猪养殖、销售； 农副产品收购（不含粮食）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株洲唐人神皇图岭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控股	株洲市	牲猪生产 销售	1,600	牲猪养殖、销售
衡阳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全资	衡阳市	牲猪生产 销售	1,000	美神种猪生产及销售, 农副产品收购
贵州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全资	贵阳市	牲猪生产 销售	1,000	生猪的生产及销售; 农副产品收购
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玉林市	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销售
邵阳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全资	邵阳市	牲猪生产 销售	1,000	生猪的生产及销售; 农副产品收购
驻马店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全资	驻马店	牲猪生产 销售	1,000	生猪的生产及销售; 农副产品收购
安徽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寿县	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销售
美神国际(美国)种猪有限公司	控股	美国	种猪研发、生产、 销售、服务	1,000 万美元	种猪研发、生产、销售、服务
肇庆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肇庆	饲料生产 销售	3,871.29	饲料销售
湘潭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湘潭	饲料生产 销售	5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销售; 农副产品收购
茂名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茂名	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销售, 农副产品收购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	间接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 用于冲减少数股东 损益的金额
沈阳骆驼湘大牧业有限公司	3,200	84.21	15.79	100.00	是		
南宁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500	75.00	25.00	100.00	是		
长沙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公司	1,500 港币	75.00	25.00	100.00	是		
河南中原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586.37	91.48	8.52	100.00	是		
安徽合肥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249.04	90.00	10.00	100.00	是		
昆明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80	90.00	10.00	100.00	是		
成都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8	90.00	10.00	100.00	是		
唐人神怀化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8	90.00	10.00	100.00	是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	间接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 用于冲减少数股东 损益的金额
陕西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8	90.00	10.00	100.00	是		
武汉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5,780	100.00		100.00	是		
三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900	90.00	10.00	100.00	是		
贵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900	90.00	10.00	100.00	是		
广东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900	90.00	10.00	100.00	是		
郴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900	90.00	10.00	100.00	是		
周口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885	75.00	25.00	100.00	是		
荆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840	75.00	25.00	100.00	是		
常德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750	75.00	25.00	100.00	是		
唐人神集团邵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750	75.00	25.00	100.00	是		
衡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750	75.00	25.00	100.00	是		
益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750	75.00	25.00	100.00	是		
徐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468	58.50	41.50	100.00	是		
赣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324	90.00	10.00	100.00	是		
湖南永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8,492.01	99.86	0.14	100.00	是		
株洲唐人神商贸有限公司	90	90.00	10.00	100.00	是		
湖南唐人神肉制品有限公司	12,543.40	100.00		100.00	是		
湖南唐人神西式肉制品有限公司	2,500	50.00	50.00	100.00	是		
上海唐人神肉制品有限公司	707.98	50.57	49.43	100.00	是		
湖南美神育种有限公司	2,700	81.00	9.00	90.00	是		
株洲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5,004.85	98.04	1.96	100.00	是		
湖南湘大兽药有限公司	800	80.00	20.00	100.00	是		
上海湘大新杨兽药有限公司	655.61	100.00		100.00	是		
株洲唐人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00	90.00	10.00	100.00	是		
上海湘大贸易有限公司	10	20.00	80.00	100.00	是		
岳阳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5,000	100.00		100.00	是		
福建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0	100.00		100.00	是		
河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6,192.74	100.00		100.00	是		
湖南大农担保有限公司	9,500	95.00	5.00	100.00	是		
永州美神育种有限公司	1,000	100.00		100.00	是		
岳阳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1,440		80.00	80.00	是	2,691,616.90	
株洲唐人神品牌专卖有限公司	100		100.00	100.00	是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	间接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 用于冲减少数股东 损益的金额
长沙唐人神食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00	100.00	是		
娄底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0	100.00		100.00	是		
河北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1,000	100.00		100.00	是		
淮北骆驼神华饲料有限公司	1,800	60.00		60.00	是	7,884,670.37	
荆州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1,000	100.00		100.00	是		
株洲唐人神皇图岭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1,100	99.91		99.91	是	5,614.51	
衡阳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1,000	100.00		100.00	是		
贵州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1,000	100.00		100.00	是		
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0	100.00		100.00	是		
邵阳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1,000	100.00		100.00	是		
驻马店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1,000	100.00		100.00	是		
安徽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0	100.00		100.00	是		
美神国际（美国）种猪有限公司	439	51.00		51.00	是	3,358,977.75	
肇庆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3,871.29	12.92	87.08	100.00	是		
湘潭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500	100.00		100.00	是		
茂名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0	100.00		100.00	是		

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 出资额(万元)
唐人神（香港） 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	香港	投资	2,000 港币	国际贸易、对外投资	5,394.05
株洲唐人神油脂 有限公司	全资	株洲	生产、销售 食用植物油	130.13	食用植物油生产、销售及分装、 销售；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研究、 生产、销售；汽车货运	1,326
株洲大生冷藏 有限公司	全资	株洲	冷藏服务	220	肉品冷藏、货物装卸	1,019
山东和美集团有 限公司	控股	惠民	肉鸭养殖饲料； 加工、销售；	13,000	肉鸭养殖饲料；加工、销售等	48,600
湖南龙华农牧 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	茶陵	牲猪养殖、销售	5,000	种猪繁殖；牲猪养殖、销售； 饲料加工；果树种植销售	44,100.00
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深圳	饲料生产、销售	6,000	猪用饲料的生产、技术开发及销售； 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29,000.00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直接持股 比例 (%)	间接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 用于冲减少数股东 损益的金额
唐人神（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株洲唐人神油脂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株洲大生冷藏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	40.00		40.00	是	249,998,487.64	
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90.00		90.00	是	24,897,799.85	
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		90	是	11,226,113.74	

③. 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万元)
滨州和美绿色 畜牧有限公司	全资	惠民	饲料生产 销售	8,0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添加剂预 混合饲料生产、销售；粮食收购。饲料原料、 单一大宗饲料的购销。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8,000
滨州和美饲料 有限公司	全资	惠民	饲料生产 销售	5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	50
邹平和美畜牧 有限公司	全资	邹平	饲料生产 销售及养殖	50	肉鸭养殖、生产；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粮食收购； 销售；饲料及饲料原料；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50
德州和美饲料 有限公司	全资	陵县	饲料生产、销售；	5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生产、 销售；粮食收购	50
山东思必得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	莘县	饲料生产、销售	300	饲料、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 销售；粮食收购	180
聊城蓝山和美 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高唐	饲料生产、销售	100	生产、销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粮食收购	100
济南广源饲料 有限公司	全资	章丘	饲料生产、销售	50	浓缩饲料、配合饲料的生产；粮食收购；浓缩饲料、 配合饲料的销售	50
泰安和美畜牧 有限公司	全资	新泰市	饲料销售	100	饲料销售	100
乐陵市宏德 牧业有限公司	全资	乐陵市	饲料生产 销售及养殖	200	农副、畜产品、粮食收购；畜禽养殖；配合饲料、 浓缩饲料、精料补充生产销售	200
东营和美饲料 有限公司	控股	东营市	饲料生产 销售及养殖	1,5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农副产品收购； 畜牧机械加工、畜牧养殖	1,350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万元)
临沂绿色和美 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临沂	饲料生产、销售	100	生产、销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粮食收购	100
武城和美畜牧 有限公司	全资	武城县	饲料生产、销售	2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	200
山东奥普瑞牧业 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	鄄城县	饲料生产、销售	1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生产、销售	100
山东盛大饲料 有限公司	控股	莘县	饲料生产、销售	1,212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粮食收购	618.18
滨州市高新和美 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滨州市	饲料生产、销售	5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生产、销售	50
聊城元亨和美 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莘县	饲料生产、销售	1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玉米、 小麦收购自用	100
濮阳和美绿色 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南乐县	饲料生产、销售	3,295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生产、销售；粮食收购	1,977
淄博和美饲料 有限公司	全资	淄博市	饲料生产、销售	1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粮食收购、销售	100
山东隆源和美 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德州市	饲料生产、销售	6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粮食收购、货物 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330
宁阳和美饲料 有限公司	全资	宁阳县	饲料生产、销售	200	饲料生产、销售、粮食收购	200
沧州和美饲料 有限公司	全资	青县	饲料生产、销售	1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饲料及饲料 原料销售，粮食收购	100
济宁和美饲料 有限公司	全资	梁山县	饲料生产、销售	1,0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粮食收购	1,000
民权和美饲料 有限公司	全资	民权县	饲料生产、销售	5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粮食收购	50
惠民县和美养殖 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	惠民县	养殖	200	肉鸭、肉鸡饲养、饲料购销、引进禽畜饲料新技术 (不含育种)，提供离畜饲养技术咨询服务	200
滨州海纳百川 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	滨州市	饲料销售	100	饲料、饲料原料销售	100
深州和美宏基 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	深州市	饲料生产、销售	1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饲料销售、 粮食收购	55
聊城和美饲料 有限公司	全资	聊城市	饲料生产、销售	10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粮食收购	100
山东卓信农牧有 限公司	控股	泰安市	养殖及饲料生产、 销售	1,000	鸡鸭猪养殖、销售及养殖技术信息咨询、技术指导， 饲料生产、销售，饲料配方技术开发、技术推广	510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直接持股 比例 (%)	间接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 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滨州和美绿色畜牧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滨州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邹平和美畜牧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德州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山东思必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0.00		60.00	是	1,620,000.00	
聊城蓝山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济南广源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泰安和美畜牧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乐陵市宏德牧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东营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90.00		90.00	是	1,775,253.64	
临沂绿色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武城和美畜牧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山东奥普瑞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山东盛大饲料有限公司	51.00		51.00	是	6,816,942.66	
滨州市高新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聊城元亨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濮阳和美绿色饲料有限公司	60.00		60.00	是	12,430,976.12	
淄博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山东隆源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55.00		55.00	是		
宁阳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沧州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济宁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民权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惠民县和美养殖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滨州海纳百川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深州和美宏基饲料有限公司	55.00		55.00	是	424,466.30	
聊城和美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山东卓信农牧有限公司	51.00		51.00	是	4,900,000.00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 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 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	60%	60%	58,511,941.70		249,998,487.64
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10%	10%	2,115,228.62		24,897,799.85
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10%	874,970.90		11,226,113.74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5年9月30日余额或 本期发生额(单位:元)	2015年9月30日余额或 本期发生额(单位:元)	2015年9月30日余额或 本期发生额(单位:元)
	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龙华农牧发展 有限公司	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00,101,513.12	59,093,582.93	152,374,481.23
非流动资产	313,708,397.63	201,649,640.87	59,621,492.09
资产合计	713,809,910.75	260,743,223.80	211,995,973.32
流动负债	310,578,857.16	109,436,711.94	114,856,529.49
非流动负债	5,212,000.00	55,243,166.67	5,500,000.00
负债合计	315,790,857.16	164,679,878.61	120,356,529.49
营业收入	2,961,012,640.62	106,079,829.73	249,374,062.15
净利润(净亏损)	96,239,925.31	25,413,640.20	9,457,020.28
综合收益总额	96,239,925.31	25,413,640.20	9,457,02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21,557,715.66	16,533,006.45	504,319.50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本集团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权比例(%)	对集团活动 是否具有战略性
1. 青岛神丰牧业有限公司	胶州市	胶州市	饲料生产	37.50	37.50	是
2.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铁岭市	铁岭市	食品加工业	24.00	24.00	是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青岛神丰牧业有限公司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5,577,999.02	310,474,968.61
非流动资产	14,995,097.69	784,932,099.13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青岛神丰牧业有限公司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60,573,096.71	1,095,407,067.74
流动负债	12,178,320.21	662,550,346.11
非流动负债		82,500,000.00
负债合计	12,178,320.21	745,050,346.11
净资产	48,394,776.50	350,356,721.6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148,041.19	84,085,613.19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148,041.19	74,634,124.26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6,020,166.86	2,096,709,019.28
净利润	4,126,521.43	-99,260,195.7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126,521.43	-99,260,195.76
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
湖南唐人神控股 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 株洲市	股份有 限公司	刘宏	对农业、商贸连锁业、肉类加工、 旅游业、教育产业的投资及投资咨询	3,963.29	745928946

2、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持股比例 (%)	21.80	21.58	陶一山
表决权比例 (%)	21.80	21.58	

3、关联方关系的披露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 (1)

(2)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一、联营企业					
1. 青岛神丰牧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中外合资)	青岛	郭拥华	饲料生产、销售	121 万美元
2.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昌图县	宋立新	屠宰、食品加工	15,000 万元
3. 株洲市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茶陵县	龙秋华	饲料生产、销售	2,006 万元
4. 茂名市广垦英伟饲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化州市	冯为桓	饲料销售	3,000 万元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联营企业				
1. 青岛神丰牧业有限公司	37.50	37.50	联营企业	77681358-6
2.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24	24	联营企业	77461311-8
3. 株洲市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42.87	42.87	联营企业	680342193
4. 茂名市广垦英伟饲料有限公司	35	35	联营企业	30395619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昆明云湘工贸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龙秋华	本公司股东
龙伟华	本公司股东
吉林曙光农牧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的子公司
辽宁曙光农牧集团粮油经贸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的子公司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农安牧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的子公司
株洲市博军管理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企业
茶陵县正方农牧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亲属控制的公司
湖南省慧科生态园林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株洲龙华循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茶陵龙华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茶陵县龙华十里冲园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茶陵县龙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茶陵县红星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朱玉红	其他关联方
龙件华	其他关联方

4、关联方交易及往来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交易金额 (万元)	交易金额占公司 同类交易总额的 比例 (%)	交易金额 (万元)	交易金额占公司 同类交易总额的 比例 (%)
湖南省慧科生态园林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有机肥	市场价格			0.49	4.13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玉米	市场价格			492.53	0.21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猪肉	市场价格			1,213.53	9.79
株洲市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采购饲料	市场价格	6,293.03	98.46	9,295.43	100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龙秋华	龙华农牧	27,000,000.00	2015-8-13	2016-8-13	否
龙伟华	龙华农牧	27,000,000.00	2015-8-13	2016-8-13	否
龙秋华	龙华农牧	18,000,000.00	2014-10-27	2015-10-26	否
朱玉红	龙华农牧	18,000,000.00	2014-10-27	2015-10-26	否
龙秋华	龙华农牧	20,000,000.00	2015-6-25	2016-6-24	否
朱玉红	龙华农牧	20,000,000.00	2015-6-25	2016-6-24	否
龙秋华	龙华农牧	10,000,000.00	2015-9-9	2016-8-31	否
朱玉红	龙华农牧	10,000,000.00	2015-9-9	2016-8-31	否
龙秋华	龙华农牧	10,000,000.00	2015-9-15	2016-9-14	否
朱玉红	龙华农牧	10,000,000.00	2015-9-15	2016-9-14	否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末拆借金额
拆出	
茶陵县红星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520,000.00
茶陵县正方农牧有限公司	9,885,000.00

(4)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 内容	交易 类型	关联方 定价原则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龙秋华	房产	资产 转让	按账面净值	1,497,305.55	100.00		

(5) 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余额
预付账款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预付账款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农安牧业有限公司		755,600.00	755,600.00
预付账款	株洲市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29,514.11
其他应收款	龙秋华		1,517,708.76	3,387,764.29
其他应收款	株洲市博军管理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茶陵县正方农牧有限公司		9,885,000.00	
其他应收款	茶陵县红星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520,000.00	1,500,000.00
<u>债权合计</u>			<u>28,678,308.76</u>	<u>11,672,878.40</u>
应付账款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9,443.00
应付账款	株洲市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2,713,229.09	
其他应付款	茂名市广垦英伟饲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省慧科生态园林开发有限公司		5,050.00	5,050.00
<u>债务合计</u>			<u>12,718,279.09</u>	<u>14,493.00</u>

十一、或有事项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2012年4月19日与美国华特希尔公司签署的《湖南美神工作会议备忘录》，约定当湖南美神育种有限公司全年利润超过10,000,000元人民币时，美国华特希尔公司分享此利润的32%（作为提供技术服务的报酬）。若全年利润低于或等于10,000,000元人民币，华特希尔将分享从湖南美神育种有限公司卖种猪优先价值的32%（作为提供技术服务的报酬）。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2013年10月28日，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中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中江县“饲料生产”工业建设项目投资协议》，协议约定，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在四川中江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饲料生产工业项目，由四川中江经济开发区为该项目提供规划用地约50亩，为保证该协议的履行，深圳比利美英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协议约定于2013年11月25日支付400万元竞买土地保证金。截至报告日，上述土地尚未挂牌竞拍。

十五、补充资料

1、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披露报告期非经常损益情况

(1) 按列类别列示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6,036.38	-6,074,087.08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268,970.00	19,195,662.44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350,745.18	2,781,598.46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2,180.00	-631,790.17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68,654.50	-2,828,490.45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净损益合计	41,930,153.30	12,442,893.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83,862.29	1,104,173.04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6,146,291.01	11,338,720.1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35,020,851.87	10,394,554.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25,439.14	944,165.49

2、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披露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2015年1-9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5	0.194	0.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1	0.122	0.121

（2）2014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2	0.192	0.1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8	0.170	0.169